必须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

——“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系列述评之二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深刻总结党和人民的血肉关系，发出“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的伟大号召，为新时代新征程指明前进方向。

“我们党来自于人民，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

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新馆。自7月19日开展以来，“百年恰是风华正茂”主题档案文献展吸引了诸多团体参观。

仿佛进入了时空隧道，在一份份珍贵的档案、一幕幕鲜活的影像中，参观者重温一代代共产党人坚守初心使命的感人故事，深切感受我们党历久弥新、不断壮大的精神密码。

峥嵘百年，就是一部为人民谋幸福的奋斗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发展史。

“为了让你们不再流离失所，为了让中国的老百姓过上富裕幸福的生活，为了人人都受教育，少有所教、老有所依，为了中华民富国强，为了民族再造复兴，我愿意奋斗终生！”

热播电视剧《觉醒年代》中，李大钊、陈独秀的这段台词，生动展现我们党自成立之日起，就把“人民”二字铭刻在心。

从1921年至1949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队伍中，仅有名可查的烈士就达370多万人，无数英雄用鲜血和生命践行“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的铮铮誓言。

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进程中，我们党紧紧依靠人民，跨过一道又一道沟坎，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

是人民的“小推车”推出了淮海战役的胜利奇迹，人民的“小铁锹”掀起了新中国波澜壮阔的建设热潮，人民的“大包干”拉开了农村改革的历史大幕，人民的“大团结”筑起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坚固防线……

1946年，美国记者白修德和贾安娜在《中国的惊雷》中这样写道：“共产党并不曾使用什么魔术，他们只不过知道人民所渴望的改变，而他们拥护这些改变。”

2020年，公关咨询公司爱德曼发布的“信任晴雨表”报告，中国民众对本国政府信任度连续三年位列世界第一。

不同时期的两次评价，给出了同样答案——赢得人民信任，得到人民支持，我们党就能够克服任何困难，就能够无往而不胜。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

2012年11月，刚刚当选中共中央总书记的习近平在首场记者见面会上庄严宣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

近9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实际行动践行这一郑重承诺。听民声、察民情、汇民智、解民忧，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推动人民生活水平实现历史性跨越。

这是“一个也不能少”的庄严承诺——

党中央一声令下，25.5万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尽锐出战。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忍饥挨饿、生活困顿这些几千年来困扰中国人民的问题总体一去不复返。

这是“一个都不放弃”的坚强保护——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党中央周密部署，4万多名医务人员奔赴前线，460多万个基层党组织冲锋陷阵，每一位患者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为了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我们什么都可以豁得出来！”

这是“民生无小事”的担当作为——

厕所革命、校外培训减负、垃圾分类、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户籍制度改革……一件件民生小事，摆上中南海的议事案头，成为一项项重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时代是出卷人，人民是阅卷人。

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放到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把“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谋民生之利，解民生之忧，新时代开创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良性互动的新境界。

“新的征程上，我们必须紧紧依靠人民创造历史”

一百年来，我们取得的一切成就，是中国共产党人、中国人民、中华民族团结奋斗的结果。

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我们党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紧紧依靠人民开拓事业新局面。

新征程，要为人民解难题——

《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印发，重拳出击课外培训乱象；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8部门关于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的通知》发布，剑指部分城市调控不力、房价上涨过快……

短短一周内，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难点、痛点，多项重磅举措接连出台。

从“有没有”到“好不好”，人们追求美好生活的意愿更加强烈。必须以民意民生为导向，以民愿民盼为引领，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新征程，要为人民谋发展——

6月1日，我国第一部以“乡村振兴”命名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正式施行。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

9天后，《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发布，开启到2035年“基本实现共同富裕”的新探索。

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必须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新征程，要同人民共奋斗——

人民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执政的力量源泉，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

展望前路，国内外形势依然复杂严峻。越是攻坚克难，越要坚持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倾听人民呼声、汲取人民智慧、凝聚人民力量。

百年初心，历久弥坚；百年岁月，风华正茂。

迎着朝阳，为中国人民的美好生活不懈奋斗；迎着未来，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梦想前进！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中央宣传部授予陆军第八十三集团军某旅“红一连”“时代楷模”称号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在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中国人民解放军迎来建军94周年之际，中央宣传部向全社会宣传发布陆军第八十三集团军某旅“红一连”先进事迹，授予他们“时代楷模”称号。

“红一连”是诞生于秋收起义的红军连队。“三湾改编”时，毛主席亲自在该连建立党支部，并发展了6名党员，开创了我军“支部建在连上”的先河。90多年来，“红一连”矢志不渝听党话、跟党走，先后参加战役战斗300余次，完成非战争军事行动40余次，5次被授予荣誉称号。党的十八大以来，“红一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强军思想建连育人，传承红色基因、铸牢强军之魂，践行初心使命、勇当强军先锋，圆满完成国际维和、抢险救灾、沙场阅兵等重大任务，荣立一等功1次、二等功5次，被表彰为全军首届“践行强军目标标兵单位”。

“红一连”的先进事迹宣传报道后，在全社会引起热烈反响。广大干部群众认为，“红一连”不愧是坚决听党指挥、践行初心使命的先进典型，赓续红色血脉、争当红色传人的突出代表，矢志奋斗强军、聚力备战打仗的时代先锋。他们始终在党的旗帜下行动和战斗的实践，生动反映了党缔造和领导人民军队的光辉历程，鲜明体现了“支部建在连上”的政治优势，充分彰显了人民军队永远听党话、跟党走的赤胆忠诚。广大部队官兵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牢记“国之大者”，以高度政治自觉传扬百年光辉历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激发磅礴奋进力量，努力把人民军队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军队，以更强大的能力、更可靠的手段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在新的赶考路上创造新业绩、书写新篇章。

“时代楷模”发布仪式现场宣读了《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授予陆军第八十三集团军某旅“红一连”“时代楷模”称号的决定》，播放了反映他们先进事迹的短片，中央宣传部负责同志为“红一连”代表颁发了“时代楷模”奖牌和证书。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陆军党委、陕西省委等有关负责同志，以及部队官兵、青年学生代表参加了发布仪式。

财政部紧急拨付30亿元支持河南省灾后恢复重建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记者27日从财政部了解到，财政部动支中央预备费，先拨付河南省财力补助资金30亿元支持河南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根据核灾情况再给予必要支持。

财政部要求河南省及时下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做好洪涝灾害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上接1版）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出席会议并讲话。她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口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以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为重点，以完善生育服务体系为支撑，以降低婚嫁、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为保障，破除影响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思想观念、政策法规、体制机制，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政策同向发力，保障人口发展战略目标顺利实现。

孙春兰指出，要抓紧推进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工作，清理废止社会抚养费等规定，加强政策调整衔接。加快推进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扩大妇幼健康资源供给，提升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能力，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完善托育服务体系，综合运用规划、土地、住房、财政等支持政策，发展普惠托育服务，鼓励用人单位等社会力量提供多种形式托育服务，2025年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4.5个。研究推动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用纳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研究实施差异化租赁和购房优惠政策，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尊重妇女生育价值，严格落实产假、哺乳期假等制度，依法维护妇女劳动和社会权益。

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权益保障有哪些突破？

——八部门发文规范平台用工焦点问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门近日联合发布《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首次明确平台责任、报酬、休息、职业伤害保障等多个焦点问题，为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电商主播等构建权益“防护网”。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风险高、劳动强度大、保障水平低等状况，或将迎来转机。

承认平台用工特殊性：没签劳动合同也算用工关系，纳入制度保障

“这次意见最大亮点就是承认了平台用工的特殊性，在现行劳动法体系中确立了除‘有劳动关系’‘无劳动关系’外，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的‘第三类’劳动者。”人社部劳科院劳动和社会保障法治研究室主任王文珍告诉记者。

意见在第一部分开宗明义：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的，企业应当依法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但企业对劳动者进行劳动管理的，指导企业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协议，合理确定企业与劳动者的权利义务。

“这一方面是要求企业依法合规用工，该签劳动合同的不能逃避责任；另一方面根据平台经济的新特点，明确了一种新的用工关系形态，为那些未能和平台直接签订合同、但受企业劳动管理的劳动者的基本权益保障提供了依据，同时也消除了平台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被简单认定为劳动关系的担忧。”王文珍认为。

我国灵活就业人员已达2亿人，近年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数量大幅增长。2020年，共享经济服务提供者约8400万人。但是由于他们就业形式灵活，与从业单位大多未签订劳动合同，难以直接确认为劳动关系，按照现行规定，既无法享受工伤、失业保险，也难以在就业地参加职工养老、医疗保险。

破解平台经济用工与传统法律法规“不相适应”问题，成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的关键。

意见提出，推动将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最低工资等制度保障范围，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的户籍限制等，将所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劳动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范围等。

“这些突破性的安排，实际上是绕开了对劳动关系认定的纠缠，不问劳动者和平台之间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将包括反就业歧视、最低工资、劳动安全等传统权益保障制度运用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让他们可享有公平就业、休息、培训等底线权利。”王文珍表示。

出事故平台该不该负责：就算是间接用工平台也负有相应责任

骑手出事故外卖平台到底该不该负责？这一问题屡屡引发争议，受到社会高度关注。

对此，意见首次明确，平台企业采取劳务派遣等合作用工方式组织劳动者完成平台工作的，应选择具备合法经营资质的企业，并对其保障劳动者权益情况进行监督。对采取外包等其他合作用工方式，劳动者权益受到损害的，平台企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规则意味着平台不能再简单主张与劳动者之间是合作关系或者没有关系而一推了之。”中央财经大学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研究中心主任沈建峰表示。

据记者了解，当前除少部分网约车司机外，美团、饿了么、闪送等头部平台企业使用的外卖骑手、即时配送员等，大部分属于第三方合作间接用工。

例如想成为一名外卖骑手，需通过手机App与中介公司签订协议，且必须勾选一项特别提示：平台仅提供“信息撮合服务”，用户与平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劳动或雇佣关系。而这一条，一直是劳动者遭遇职业伤害或猝死时企业推脱责任、拒绝赔偿的关键。

而这次意见针对平台企业在生产组织中的核心地位，强调在其通过劳务派遣或外包等合作方式进行用工时，也需在保障劳动者基本权益方面承担应尽责任。

沈建峰分析说，如果是劳务派遣用工，劳动合同法早已有规定，用工单位给被派遣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劳务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果是外包用工，则需区分是“真外包”，还是“借外包之名、行派遣之实”。

“不少平台企业一方面行用工管理之实，另一方面通过签订合作、加盟、信息服务协议等规避建立劳动关系。这种情况下劳动者出现权益纠纷，平台就不能以外包为由置身事外。法院和仲裁机构要按照意见提出的，‘根据用工事实认定企业和劳动者的关系’。”沈建峰表示。

此外，专家指出，引入间接用工的规制规则还可避免不同平台为了最大限度节约成本、获得竞争优势，在劳动者权益维护上不断“比差”、向底线竞争。

保护“困在系统里”的劳动者：向超负荷劳动和强制出工说“不”

日夜接单、风雨无阻是许多平台从业人员的常态。权威部门的调查显示，降低劳动安全风险已成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反映最迫切、最期待解决的问题。

为此，意见首次亮明“国家态度”：企业不得制定损害劳动者安全健康的考核指标，要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标准，强化恶劣天气等特殊情形下的劳动保护，最大限度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和职业病危害。

意见还鲜明提出，完善休息制度，推动行业明确劳动定员定额标准，科学确定劳动者工作量和劳动强度。督促企业按规定合理确定休息办法，在法定节假日支付高于正常工作时间劳动报酬的合理报酬。

这意味着，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有望改善劳动条件，并向超负荷劳动、危险天气强制出工说“不”。

此前，北京市人社局劳动关系处副处长王林体验当一天外卖小哥，12小时仅完成5单送餐、赚41元送餐费，让许多人看到这一群体挣钱之不易。

“平台严格的时间限制、严厉的惩罚措施、严苛的淘汰制度，使得一些劳动者的‘工具性’被放大，而作为‘人’的安全与体面受到挤压。这一问题被意见予以重视并提出了具体的改善措施。”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经济学院院长冯喜良说。

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近日发文，专门要求网络餐饮平台建立与外卖送餐员工作任务、劳动强度相匹配的收入分配机制，不得将“最严算法”作为考核要求，通过“算法取中”等方式，合理确定订单数量、准时率、在线率等考核要素，适当放宽配送时限。

“除压实企业责任外，意见还提出将以出行、外卖、即时配送、同城货运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冯喜良表示，这种创新制度能让企业通过社会化风险分担机制避免民事赔偿责任带来的负担，使企业和劳动者实现双赢。

维护劳动者话语权：畅通诉求表达，制度规则和平台算法要充分听取意见

缺少话语权、民主参与不足、沟通协商不畅，是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面临的最深层次问题。

这次意见指明破题方向——督促企业制定修订平台进入退出、订单分配、计件单价、抽成比例、报酬构成及支付、工作时间、奖惩等直接涉及劳动者权益的制度规则和平台算法，充分听取工会或劳动者代表的意见建议，将结果公示并告知劳动者。

同时意见提出，工会或劳动者代表提出协商要求的，企业应当积极响应，并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劳动者申诉机制，保障劳动者的申诉得到及时回应和客观公正处理。

“一系列安排旨在让企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通过沟通协商，共同决定关系到双方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冯喜良说。

由于平台规则占主导地位，从业人员往往只能被动遵守。一旦发生争议，要么走人，要么矛盾激化。

在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教授、中国社会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姜颖看来，明确权益保障之后，更重要的是如何执行，这需要相应部门加强监督和相关组织深度参与。

全国总工会日前下发文件，提出探索适应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不同职业特点的建会入会方式，积极与行业协会、头部企业或企业代表组织开展协商。

“接下来将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推动具有影响力的互联网平台企业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带动货运挂靠企业、快递加盟企业、外卖送餐代理商、劳务派遣公司等关联企业规范建立工会。”全国总工会法律工作部部长江南介绍说。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打出“组合拳” 守好“菜篮子”

（上接1版）

9点，5名贵州省监测技术研究院应用中心抽检人员、辖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拿着电子登记台账，在店员不知情的情况下，进入超市，对豆芽、藕、菠菜、芹菜等15种时令蔬菜进行抽检。

贵州省监测技术研究院应用中心抽检部部长林筑说，今年，单次抽检工作小组充实了力量，增加了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人员，可以及时应对抽检过程中的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有效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工作人员将抽样食材按正价付费后，张贴“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封条”，经过商家、抽检人员、监管人员三方签字后送检，转入检验阶段。检测人员对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食品添加剂、重金属含量等质量安全项目进行检测。

“市场监管部门将根据质检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和技术支撑，精准开展后续的食品安全监管执法工作，确保市民‘菜篮子’消费安全，食得安心、食得放心。”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抽检检测处处长崔静说。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检测是通过对样本的抽查检测来判断安全状况，通过抽检食品，能够大体了解市内某一区域食品的质量和安全情况，并及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起到防患于未然的效果，保障市民“菜篮子”安全。

一直以来，贵阳市围绕“让人民吃得放心”的目标，按照风险分级管理原则，增加对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品种体系检查和飞行检查频次，提升对不合格食品监管力度，完善食品检测体系，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时，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针对不合格食品、问题食品实行“最严厉的处罚”，并对问题企业实行信用监管。

今年上半年，贵阳市县两级共抽检“菜篮子”食品3566批次，抽检发现不合格食品61批次，市场监管部门已对不合格食品采取封存、下架、召回等措施，100%核查处置。

强化价格监管 优化消费环境

检查杆秤计量标识是否准确、电子秤各部位称重数据是否一致、提称刻度是否达标……7月20日，在水电八局蔬菜早批市场，辖区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正在对市场的计量工具进行检查，免费校准计量工具，保障市民“菜篮子”足额足量。

“菜篮子”关系群众一日三餐。在农贸市场买菜的市民纷纷表示，如今生活质量提高了，老百姓不仅在乎菜品好不好、新不新鲜，更在乎菜价稳不稳定。

为保障“菜篮子”安全和价格稳定，市场监管部门积极发挥农贸市场、菜场专项整治职能作用，针对哄抬“菜篮子”“米袋子”等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行为，从严从重从快查处，同时在设置公平秤、推进明码标价制度等方面加大整改巡查力度。

“菜篮子”的监管是老百姓关注的重点。市场监管部门将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商场超市作为重点，加大巡查力度。围绕蔬菜、粮油、肉蛋奶等生活必需品，严厉查处各种为达到保鲜、贮存、增色等目的非法添加不合格添加剂行为。拓宽消费者维权投诉举报渠道，将消费者投诉信息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关联，倒逼经营者妥善处理消费者合理诉求，引导和推动经营者诚信体系建设。

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还充分利用联动监管工作机制，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入和市场准入有效衔接，坚决将打击“菜霸”作为保障市民“菜篮子”的重点工作，坚决打击市场“食用农产品”垄断销售、恶意销售、抵触监管等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经营秩序和放心的消费环境。

市市场监管局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全市出动市场监管执法人员35163人次，检查农（集）贸市场8117个次，检查商（超）24021个次，检查餐饮单位90860家次，在食品经营环节立案查处案件72件，罚没33.83万元。

贵阳日报融媒体记者 罗婧

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无水氟化氢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在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大水工业园实施无水氟化氢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特委托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写《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无水氟化氢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将第二次公示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B6WXTJpqNOOPymak0-g1Q，提取码：td3s，纸质报告书存放于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大水工业园区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2.5km范围内工作生活的居民、团体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填写意见表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纸质意见提交地点为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大水工业园区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851-88410586

电子邮件：461443347@qq.com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大水工业园区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至2021年8月6日，公众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贵州瓮福开磷氟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